

以藝術為名的火車頭 枋寮F3藝文特區

文/黃志偉（實踐大學高雄校區講師）

前言

「藝術村」一詞的概念，最早應當是藝術家個人基於創作上的需要，或者內心中企求接受不同刺激的渴望，而向外尋求適當的空間來成為其神聖的創作殿堂。這殿堂不僅僅內部空間要廣要大，且外在所處的環境狀態更須符合創作者本身的理想趣向，待空間取得，進而呼朋引伴的邀請同好共同進駐，無形中便自然而然的形成藝術聚落，這是早期藝術村雛型的開端。

近年來，政府日益重視文化藝術的建設與紮根，推動各項的文化發展政策，諸如「文化創意產業」、「閒置空間再利用」、「社區總體營造」以及「鐵道藝術網絡」等提升人民文化生活水平的良善政策，而「藝術村」便在一陣又一陣的政策下產生了許多延革與質變，在被納入了鐵道藝術網絡之機制後，它同時也需肩負著上述幾項政策推展功能，且被深深的期許著與消費著。

從此，「藝術村」一詞成了公部門文化政策體制裏的名詞，其內在本質與運作結構也在此機制下延異，想要到藝術村進駐的藝術家就得跟著遊戲規則走，透過創作和計劃案來參與評選，進而得到進駐與補助的機會。至此，進駐某某藝術村便成了藝術創作者資歷上值得大書特書



●藝術村悠閒的環境狀態（攝影：黃志偉）

的一種詞彙，是否進駐藝術村便是一項榮譽了呢？相同的三個字「藝術村」在其名與實之間，藝術村與藝術家之間的關係演變是值得我們細細省思與探討的。

枋寮F3藝文特區的形成及發展現況，在這幾年來政府的藝術文化政策推展下與納入「鐵道藝術網絡」後，讓我們看見這一鐵道藝術村所造就的成果以及所引發的種種問題。

庄腳人的願望

枋寮鄉地處南台灣屏東縣的一個小鄉下，山海溪流環抱、農漁產豐碩、地理人文條件優沃，是都會居民要到他們渡假的後花園墾丁的必經之地，也是一般我們稱之為“庄腳所在”的純樸鄉村，雖為庄腳，但庄腳的人文素養並不因偏遠而有所遜色於都市人。

初起於2000年由枋寮在地的文史工作者、老師、校長、攝影、建築等，以及其他業界之各方人士共同組成「枋寮生活文化促進會」，於枋寮火車站舉辦各種展演活動並爭取到鐵路局的認同，得以承租枋寮火車站各個閒置空間，也同時獲得文建會閒置空間再利用計劃的補助，讓陳舊閒置的空間可以再生使用，為枋寮在地人文城鄉風貌之重塑有了新的契機。這是一個重要的奠基石，「枋寮生活文化促進會」這群文化人的努力功不可沒，值得讚歎。凡事起頭難，沒有當時的艱辛草創，便沒有今日枋寮F3藝文特區的光景。

從萌芽到草創再到被文建會納入「鐵道藝術網絡」，直到屏東縣文化局接辦前的四、五年，「枋寮生活文化促進會」積極規劃籌建枋寮地方相關軟硬體設施，改善了藝術村及其週邊的生活條件與景觀，讓整體社區活絡了起來，地方上各種多元社團組織加入了，也吸引了藝術工作者前來進駐。於是乎屬於庄腳人的理想國藍圖漸次成形，他們所希冀的是一個充滿在地特色與氣味的願望，希望他們所創造藝文特區的未來是文史資料收集站、社區休閒活動場、音樂會場、公園及學習鄉土文化之戶外教室等，簡言之就是全民共有共享的公共空間。

然這般集多樣功能於一身的願景，是否是一個藝文特區良善的發展方向呢？有待進一步的觀察與探討。

翻身後的換身

枋寮F3藝文特區，是民間團體由下而上自發性的地方文化發聲形態。在這過程中，經費來源與場地取得是初期最重要的事，民間團體因而需要向公部門提出申請認可。這裡存在著複雜矛盾的諸多問題，地方社團的想望與公部門的認知有相當程度的落差，礙於法令規章、繁文縟節加上積習已久的官樣文化，讓地方發展顯現相當程度的阻礙，甚而讓有志者望之卻步。地方要錢也要主導權，公部門要地方能自給自足又要主導與績效，在地方有地方的想法，公部門有公部門的作法，相互角力下，突顯出城鄉地方文化發展的癥結。其實，將所有問題推擠出檯面也是好的，沒有問題就沒進步提升的刺激動力。



●枋寮火車站月台旁倉庫牆上作品（攝影：林佳禾）

在納入「鐵道藝術網絡」後，枋寮F3藝文特區於2005年由屏東縣文化局接管，委派經理人來規劃經營管理，「枋寮F3藝文特區」開始邁向另一個階段；文化局是承接之前民間團體所營造的成果，接管初期出現了經營理念跟路線與在地民意有所迥異之處，而承辦局課對業務生疏及對實際狀況所做的功課不夠也是另一個問題。在這換身磨合初期的當下，正是考驗經理人的智慧來去協調整合藝術家、民間團體與文化局間不同的需求與意見，從中尋求一平衡點，建立良善的溝通管道，來創造彼此雙贏的局面。

制度的被建立，當是在最大公約數下而制定。當然，有其不完備之處尚待檢討改善。當然，正反異議之聲仍舊存在。但無論如何制度已然形成，大家在此遊戲規則的運作下也實際操作了近兩年，也舉辦了各項大大小小的展演以及諸多的社團文教、交流活動，其成效也頗為豐碩。事實上，這些過程經驗的積累不正是進駐者與經營者最可貴的學習成長的資源，而對一個藝文特區來說更是個重要的前進力量。另外，值得注意的是，不能只讓展演活動出現擺擺花圈花籃而已，更重要的是那質感精緻度的提昇以及在此特區我們產生了什麼又留下了什麼？

藝文特區的經營現狀

枋寮F3藝文特區擁有先天的優勢，交通地理位置極佳，場區空間寬廣獨立，相較於擠身在吵雜都會的台中20號倉庫來說，這裏的環境清幽靜到直叫人稱羨，藝術家在這裏生活創作實在是很幸福的。一下枋寮火車站，右邊是戶外表演廣場與產業文化館，也就是舊有的鐵道倉庫，現行的室內展覽活動都在這兒舉行。左邊是藝術村區域，前半段大部份是在地的人文藝術社團工作室與一、兩間咖啡館，後半部為駐村藝術家，這區段之藝術村空間是承接以前鐵路局員工的宿舍加以修繕改建而成的，藝術村前一貨運月台及一大片草地可供休憩活動舉辦使用。實在講，這樣優良的環境條件，具備著無限的發展潛能，無論是駐地者或是來訪民眾都應細心珍惜這得來不易之藝文特區。

目前，F3藝文特區每月的特定週末都有安排假日民眾參訪活動，讓民眾加入學習各項藝術表現、民眾與藝術家的交流對話、社區藝文團體的展演活動等等，再者，於另一邊的鐵道倉庫也不定期的舉辦展覽；通常展演活動的規劃，是由駐地的民間團體向文化局提案申請補助，而藝術家的部份，之前可用個人展覽計劃案的方式提出，現今則由經理人統籌規劃來提出計劃案，也從旁協助藝術家處理相關事宜，藝術家只須要在藝術村內專心創作即可。至於鐵道倉庫的展覽空間，六、七年來各項硬體設施已趨完備，唯獨照明與通風仍需改善。由於這是倉庫型態的建築體，設計上原本不為展覽使用，因此如何在維護歷史原貌下，讓閒置的空間再度活現是需要好好思考研究的，畢竟這一空間的完整度高且又高敞寬闊，挪用為展演空間甚為適合，倘若在經費預算許可下，對此倉庫做一總體的評估與局部的修建，除了改善現有的問題，也重新提昇鐵道倉庫的建築價值。

整體而言，F3藝文特區的經營已經有了不錯的成績表現，來此參觀遊憩的民眾頗為熟絡，對於枋寮地區的觀光與產業發展也有不少的助益。

以藝術為名

在一個藝術村中，藝術家扮演著極為重要的角色，因此藝術家在此駐村的態度是很重要的。枋寮藝術村其原本存在的體質中，融合著各種不同型態的藝術工作者進駐其中，無論以何種形式創作都有其存在的價值。但是我們也見到許多需要檢討的問題，是駐村藝術家們必須嚴肅正視的！

到底這裡是藝術村還是渡假村？在藝術村工



●戶外表演廣場一隅 (攝影：林佳禾)

作室的櫥窗中，我們察覺到裏頭的作品擺設數年來沒啥改變，大門深鎖，藝術家不見蹤影，真是「只在此山中，雲深不知處」啊！相當可惜的讓空間二度閒置。再者，諸多立意立名都佳的文化創意產業，雖有民眾踴躍參與但多年來未見品質的提昇，只有工藝產業而沒有創意，長期以往只會減低民眾興趣，對此場域發展並無助益。還有懇請長期進駐的「大老」們深思，創作上的刺激早已消退，而藝術村也不是養老的安養院，雖然跟藝術村產生了感情，但為了藝術村美好的將來，是否也該考慮放下…讓更多有志有潛力的藝術家來投入。

以藝術為名，當然要有藝術之實，無庸置疑的這是一個藝術特區續存發展之根基。只有提昇對藝術的純粹性與深廣精緻度的要求，才能真正提昇在地的藝術教育水準，才能為枋寮藝術村創造出更寬廣的發展可能與獨特性，同時對於在地精神的維繫、產業發展皆是加分正面的能量，而不再是外國某某地方翻版的廣告詞。

期盼新血的注入

「山不在高有仙則名，水不在深有龍則靈」，陳年的老詞句精準的透露出地方的特性，「人」的因素是重要關鍵；近期，枋寮藝術村來了兩位新同學，我們衷心期待著他們的駐村創作成果豐收，更希冀未來能有更多更具創造力的新血加入。而對於主管機關文化局來說，更應積極的扮演好公部門專業的角色，能充分瞭解到，活動的成敗與人潮的多寡並不能如是的劃上等號，績效的壓力並非是文化建設的力量，希望他們能打破這般的迷思。另一方面，也放手讓經理人有更獨立自主的發揮空間，注入新思維與新理念，重新建立枋寮F3藝文特區發展的新基石。



●藝術村鐵道倉庫展場 (攝影：黃志偉)